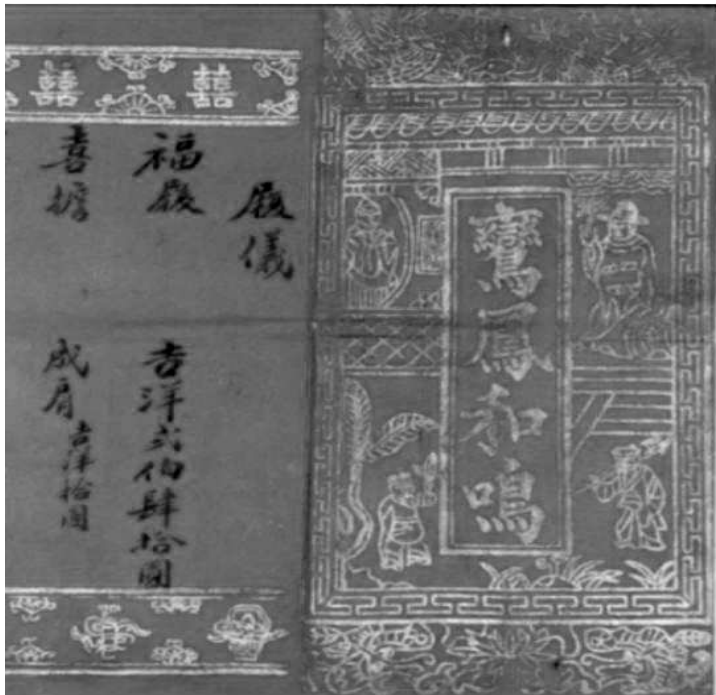


如今，结婚证是双方婚姻关系得到法律保护的重要凭证，在没有民政局的古代中国，古人们又会通过什么方式来评判婚姻的合法性呢？

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中充满着先贤的智慧，今天就让我们一起穿越时空，探索古代婚姻制度中的一项独特礼仪——“三书六礼”。



清·鸾凤和鸣礼单（台州博物馆） 资料图片

何为“三书六礼”

“三书六礼”是中国古代婚姻习俗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其中“三书”指的是在婚姻过程中所使用的三份重要文书：聘书、礼书和迎书。而“六礼”则是从求婚到完婚的整个结婚流程，包括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和亲迎六个环节。

“三书六礼”在证明古人婚姻的合法性上发挥着重要作用，《唐律》曰：“妻者，传家事，承祭祀，既具六礼，取则二仪。”即男女双方想要结为夫妻，必须具备“六礼”。

《宋刑统·户婚律》中也有记载：“诸许嫁女，已报婚书及有私约，约，谓先知夫身老、幼、疾、残、养、庶之类，而辄悔者，杖六十。”就是说已经许嫁的女子，如果已经报告了婚书并且有了私下的约定，这时悔婚是需要承担法律责任的，可见此时婚书也已经成为缔

结婚姻的法定要件，不可轻易反悔。

“三书”的具体含义

在中国传统婚姻制度中，“三书”堪称最早的婚姻法律文书，主要包括聘书、礼书、迎书三个部分。

聘书

男方在向女方求婚时所递交的文书，类似现在的“订婚约定”。在纳吉（男女订立婚约）时，男方会将聘书交给女方，作为两家定下婚约的证明。聘书中一般包括男方家庭的自我介绍、订婚的日期、双方家庭的基本信息以及订婚的意愿和诚意，若女方同意缔结婚姻，便会收下聘书。

礼书

是一份详细罗列聘礼清单的“财产清单”，会详细列明男方赠送给女方的礼物种类和数量，礼书的递交，往往意味着双方家庭对婚姻的认可和承诺。具有法律契约性

古代婚姻制度中的『三书六礼』

质。聘礼种类广泛，既可以是金钱首饰，也可以是干果家禽等食品。

迎书

男方在迎接新娘过门时所使用的文书，是迎娶的“结婚证书”。在将迎书递交女方家中后，男方就获得了接走新娘的权力，这标志着亲事进入了实质性的迎娶阶段，是对双方婚姻关系的进一步巩固和确认。

“六礼”需要做什么

“六礼”指结婚过程中的六个步骤，属于成婚的“法定程序”，《礼记》记载：“昏礼者，将合二姓之好……是以昏礼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，皆主人筵几于庙。”“六礼”制度早在周代即已成型，到唐代正式写入《唐律》，成为具有法律效力的婚姻程序。

纳采

男方采买礼品，请媒人带着礼品上门去告知女方自家结亲的意愿，类似我们常说的“提亲”。女方如果同意这门亲事，之后的程序才会继续。

礼品根据各家情况和朝代变迁均有不同，但大雁是比较常见的一种。

《仪礼》中就提过：“纳采，用雁。”在中国古代文化中，大雁有“从一而终”的寓意，将其作为婚礼的重要文化元素，也表达了人们对于新婚夫妇白头偕老的美好祝福。

问名

常常与纳采同时进行。男方在女方家同意结亲后，多请媒人询问女方的姓名。问名不只是询问姓名，还要知晓女方的生辰八字、父母官职姓名、三代名讳等信息。这一习俗，除去封建鬼神的思想影响，也含有古人规避同姓婚姻的目的。

纳吉

即在占卜得到吉兆后，男方家将结果告诉女方家。《礼记》记载：“纳吉用雁，如纳采礼”。纳吉和纳彩一样，需要用到大雁，此时男女双方的婚事已初步议定。

纳征

即男方家把聘书和礼书送到女方家。婚前，男方家会请女性亲戚和媒人一起，带上聘金、礼金及聘礼到女方家中。纳征是前四礼中最重要的一礼，只有纳征以后，婚约才能顺利完成。《孔雀东南飞》中：“青雀白鹄舫，四角龙子幡。婀娜随风转。金车玉作轮。”这描绘的就是太守之子迎娶刘兰芝前，纳征的场面。

即男方家选定成婚的良辰吉日，并派使者到女方家告知婚期，在女方家同意后，成婚的日期就算确定下来，两家便可以着手准备婚事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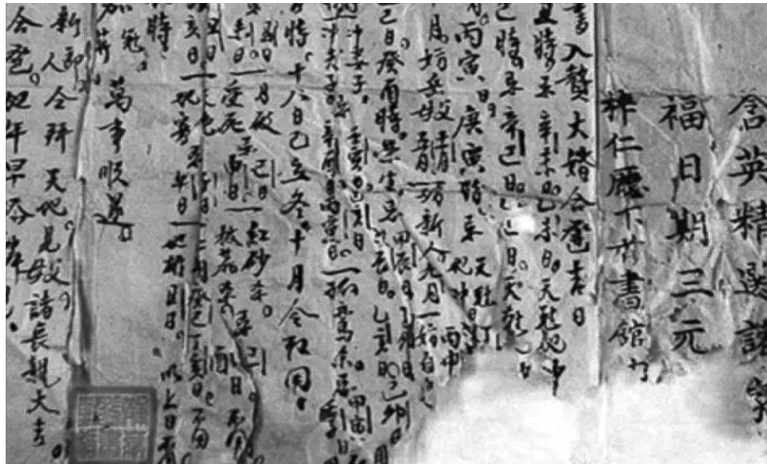
仍旧以《孔雀东南飞》为例，刘兰芝再嫁前，便有太守请托媒人前往刘家，为自己的儿子提亲，亲事商定后，太守“视历复开书”，确定了成婚的吉日后通知刘母时间，刘母则提醒女儿“适得府君书，明日来迎汝”，这便是完成了“请期”。

亲迎

在双方约定好的结婚吉日，穿着礼服的新郎会偕同媒人、亲友亲往女方家迎娶新娘。新郎在到女方家前需到女方家的祖庙行拜见礼，之后再用车轿将新娘接到男方家。在完成我们常说的“拜天地”仪式后，新婚夫妻进入婚房，整场婚礼就算正式完成，从此二人就是受到国法族规保护的正式夫妻关系了。

从“三书六礼”到现代婚姻法，变的是形式，不变的是对婚姻关系的法律规范与社会责任的重视。如今的新人只要通过合法手段取得结婚证，即使没有“三书六礼”，夫妻二人的婚姻关系也会受到法律保护，结婚仪式复杂盛大与否只是新人们喜好的选择，这种选择的自由也可谓是一种幸福。

（来源：金山法院）



迎书 资料照片



大雁聘礼 资料照片